



SDGS PASS 上市櫃企業合作備忘錄（MOU）

本 SDGS PASS 上市櫃企業合作備忘錄（以下簡稱「本備忘錄」）

由以下雙方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簽署：

甲方：_____（協會/組織名稱）

法人性質：☐ 上市公司 ☐ 上櫃公司 ☐ 興櫃公司

統一編號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代表人：_____

職稱：_____

乙方：EMJ LIFE Holdings Pte. Ltd.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代表人：執行長 余景宇

鑒於雙方對於推動 ESG 行動、提升公益參與透明度與品牌永續價值之共同目標，特訂立本合作備忘錄，條列如下：

一、合作目的

1. 本合作旨在協助甲方透過 SDGS PASS 系統建立公益參與機制，強化其於 ESG 報告中之揭露內容與永續數據可信度。
2. 特別針對甲方作為「上市／上櫃公司」之身份，強化其依據 GRI、IFRS S1/S2 或其他國際揭露架構之合規應用。

二、合作內容

1. 乙方協助甲方上架商品、服務或任務至 SDGS PASS 系統，成為公益積分可兌換項目或 NTCC 數據來源。
2. 雙方合作期間所產出之數據報表、積分統計與碳效益報告，可供甲方用於 ESG 年度揭露與第三方查核。
3. 若甲方需對董事會、投資人、簽證會計師或 ESG 驗證機構提出佐證資料，乙方將提供報表與說明協助。



三、資料使用與揭露

1. 乙方得揭露甲方合作名稱、參與模組與永續貢獻數據（不涉及機密與個資），作為公益參與案例。
2. 雙方同意，未來如有 ESG 相關媒體報導、論壇參與或外部揭露需求，應事先雙方協議。

四、效力與續期

1. 本備忘錄自雙方簽署日起生效，有效期間為一年。期滿前若任一方未以書面通知終止，則本合作備忘錄自動展延一年，續約次數不受限制。
2. 本備忘錄為合作意向性質，雖不具法律強制力，惟雙方仍應本於誠信原則履行所載合作事項，並得視需要進一步簽署正式合作協議。

五、其他

1. 本備忘錄未盡事宜，雙方得另以書面補充之，具同等效力。
2. 雙方同意以電子簽署或正式用印皆視為有效。
3. 本合作備忘錄為甲方作為上市／上櫃公司因應 ESG 永續治理責任，參與公益參與數據轉譯計畫之正式文件，未來得作為 ESG 報告揭露、稽核佐證或與投資人關係溝通之依據。
4. 簽署完畢請將掃描檔寄送至系統服務信箱備存：support@petjourney.ai

雙方簽署如下以茲證明：

甲方（協會/組織）：

乙方 (EMJ LIFE Holdings Pte. Ltd.)：

代表人簽章：_____

代表人：余景宇 Anderson Yu

職稱：_____

職稱：執行長

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

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